（上接 141 版）

在生产精益管理方面，2026 年公司将持续多措并举，统筹推进产品产供销、物流配送及食安管理体系建设，向标准化、规范化、智能化、精益化深度迈进。公司将坚定不移落地鲜食好吃战略，强化全链条品质管控，筑牢食材新鲜度与产品品质防线；同时持续深化精益改善，推动存量优化项目全面落地，实现生产效率与智能化水平双提升。此外，公司将继续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加快节能技术成果转化应用，持续提升能源利用效率，为高质量发展注入绿色动能。

在数字化建设方面，2026 年公司聚焦信息化系统的迭代优化与深度应用，持续升级 SAP、TMS、科学排产、质检管理等核心系统，同时加快推进数字化生产业务管理平台、生产预测模型、生鲜产品科 MES 软件研发等重点项目的开发落地，持续完善算法模型并拓展应用场景，打造高效数智化管理平台，构建全流程覆盖、多层次联动、全环节可追溯的管理体系。此外，公司将积极探索 AI 技术在业务场景的落地应用，全面提升集团数字化运营效率与精细化管理水平，为企业高质量发展筑牢坚实技术支撑。

在产品研发及工艺革新方面，2026 年公司将坚守创新驱动发展底色，紧扣新一代消费升级需求深化产品创新变革，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研发转化效率，加速新品研发与市场落地，同步推进既有产品迭代改良，不断优化核心品类生产工艺。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深化产学研深度融合，依托与河南工业大学技术工作站、江南大学联合实验室的合作平台，聚焦米面制品品质管控、功能食品研发等关键技术开展联合攻关，推动科研成果高效产业化转化，以技术创新赋能产品升级，打造更具市场竞争力的产品矩阵，持续筑牢企业高质量发展的产品与技术根基。

（三）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致力于通过提升业务竞争能力、积极进行现金分红、开展股份回购、加强与资本市场沟通传递公司价值等方式提升股东回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自 2020 年底上市以来累计已派发现金红利 4.76 亿元，占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净额的 64%，现金红利年均复合增长率超 48%，公司利润分配保持连续性与稳定性，切实让广大投资者得以共享企业发展的丰硕成果。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在兼顾投资者合理回报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结合企业发展阶段、行业特点和投资者诉求，制定了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计划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 元（含税），预计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约 2.87 亿元，占 2025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05.29%，2025 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4.07 亿元，占 2025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49.19%。此外，公司董事会已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下，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事宜。未来，公司将继续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密切关注市场对公司价值的评价，积极丰富投资者回报手段，持续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公司透明度

2026 年，公司将持续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着力推动公司价值的有效传递，围绕合规披露、高效沟通两大核心开展相关工作。一方面，公司将秉持严谨务实、扎实高效的工作态度，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部门的规章制度、细则、指引及办法要求，有序推进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的编制与披露工作，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坚守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同时，持续优化信息披露质量，通过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图文简报、短视频等可视化形式，对定期报告核心内容进行通俗化、专业化解读，进一步提升定期报告的可读性和易懂性，帮助投资者快速精准把握公司经营情况。

另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全方位、多层次、多元化的投资者沟通体系，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的工作模式，有序开展各类投资者关系活动。计划通过举办投资者交流会、接待投资者调研、定期组织业绩说明会、积极参与券商策略会及路演活动等丰富形式，为投资者搭建便捷高效的沟通桥梁，提供更直观、全面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的机会，不断拓展与投资者沟通的广度与深度，加深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等情况的了解，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构建和谐共赢的投资者关系。同时进一步提升关键业务团队的资本市场价值沟通和价值深耕能力，打造公司发展与资本市场同频高效的良性互动生态，在传递长期、稳健的企业价值等方面开展更多的探索与实践。

（五）完善公司治理，确保规范运作

2026 年，公司将持续高度重视公司治理工作，以建立健全现代企业管理体系为核心目标，稳步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公司将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要求，重点推进法人治理结构优化和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工作，构建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与风险控制体系，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规范化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针对公司现有治理架构，2026 年公司将进一步强化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和管理层的权责划分，健全决策科学、监督有效、运行高效的治理运作机制，确保各治理主体依法履职、协同发力。同时，密切关注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更新变化，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及时修订和完善内部管理制度，细化管理流程，持续提升公司内部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筑牢制度根基。

此外，公司将严格贯彻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要求，持续健全内部控制机制，不断完善制度体系建设，强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支撑，提升履职能力，畅通内部及外部信息沟通渠道，保障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规范有序运作，严格规范生产经营各环节管理，着力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推动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取得新成效，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压实关键少数责任，强化风险共担意识

2026 年，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修订实施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最新监管政策要求，聚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以强化履职责任、健全风险共担机制、提升合规管理水平为核心，推动“关键少数”与公司、中小股东实现利益绑定、风险共担，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一是建立常态化监管政策传达机制，组织“关键少数”学习 2026 年新修订监管法规及交易所规则，重点解读履职规范、行为限制等核心内容，统筹组织其参加证监局、交易所及公司内部专题培训，确保全覆盖，提升合规意识与履职能力。二是健全监督管控体系，依托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等多层级架构，加强对关联交易、内控等重点领域管控，严格落实审批与核查制度，杜绝违规行为，规范重点事项决策流程，严格信息披露管理，切实保护中小股东权益。三是积极引导“关键少数”结合公司实际，通过承诺不减持、增持股份等方式，彰显发展信心，明确增持相关要求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建立履职考核机制，将合规、风险防控等纳入考核，定期评估、严肃追责，确保计划落地见效。

未来，公司将始终坚守主业发展方向，积极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持续提升经营质量与核心竞争力，着力夯实价值创造基础，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公司将以稳健的经营业绩、规范透明的公司治理、积极合理的股东回报，回馈广大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与义务，共同推动资本市场健康平稳发展。

本行动方案基于公司当前经营状况及行业环境制定，仅为未来工作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未来经营发展可能受宏观政策、市场环境、行业竞争等多重不确定因素影响，相关计划存在调整可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5338　证券简称：巴比食品　公告编号：2026-009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4 月 30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4 月 30 日　14 点 45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茸江路 785 号行政楼 4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4 月 30 日

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考核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2、议案 3、议案 5、议案 6、议案 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338	巴比食品	2026/4/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标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书格式请参见附件 1：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含不具有法人资格的其他组织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法人以外的其他组织为负责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委托书格式请参见附件 1：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用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 2026 年 4 月 22 日 16:00 前送达，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述 1、2 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信函上注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4 月 22 日 9:00 至 12:00，13:00 至 16: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茸江路 785 号 4 楼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预计为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2、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晓琳

联系电话：021-57797068

电子信箱：ir@babifood.com

特此公告。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4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4	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考核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上接 142 版）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4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安徽万导	495,679.07	479,613.21	16,065.86	131,622.22	11,194.01	39,714.92	34,715.17	4,999.75	-	-0.25
万豪六医	19,284.32	18,430.28	854.04	306.65	-1,692.90	-	-	-	-	-
金川六医	13,122.83	10,464.92	2,657.91	16,914.82	49.98	15,586.65	13,785.44	1,801.21	21,917.13	216.87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如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被担保人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为未来担保事项的预计发生额，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的具体期限和金额等依据被担保公司与业务相关方最终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担保金额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预计担保充分考虑了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是公司为了支持子公司的发展，在对各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经过谨慎研究后作出的决定，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公司能对上述公司的经营活动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是为满足被担保方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上述被担保方目前经营稳健，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管理，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本次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67,000.00 万元（全部为公司及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8.23%。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先导基电　公告编号：临 2026-042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并参照所处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以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所担任的具体管理岗位或承担管理职能，薪酬按照公司薪酬与激励考核相关制度予以核算；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以津贴形式按月发放。2025 年度，公司支付给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为 850.50 万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相应章节披露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出现亏损，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较 2024 年度有所下降，符合业绩联动要求。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薪酬与福利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拟定了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自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三）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

①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以其在公司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领取薪酬，其薪酬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执行。

②未在公司担任任何管理职务，且未与公司就其薪酬或津贴签署任何书面协议的非独立董事，不从公司领取任何薪酬、津贴。若有中长期激励收入则按照激励方案执行。

（2）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按公司规定享受每人每年度人民币 12 万元（税前）的独立董事津贴，并不再从公司领取其他薪酬。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专项奖金以及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具体如下：

（1）基本薪酬：按照不同的职务、业务能力等因素确定，总裁、副总裁、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的基本薪酬区间为 77 万元 / 年（税前）— 233 万元 / 年（税前），基本薪酬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并结合其担任的职位、工作能力以及市场薪资行情综合确定，按月发放。

（2）绩效薪酬：绩效薪酬依据岗位绩效、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薪酬分配政策等因素综合评定，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根据公司当年实际经营情况与个人履行岗位职责和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相挂钩，定期绩效评价后发放。

（3）专项奖金：按照公司《绩效管理制度》和专项奖金具体方案执行。

（4）中长期激励收入按照激励方案执行。

（5）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公司应当依据董事会审议的薪酬方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三、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扣除应由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以及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其他款项后，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若在 2026 年度内有离任情形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绩效薪酬的发放时点及对应比例也须与上述薪酬方案相关规定一致。

3、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薪酬方案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4、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先导基电　公告编号：临 2026-043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补选公司 非独立董事暨调整董事会 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罗海龙先生、徐磊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罗海龙先生、徐磊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关职务。辞去前述职务后，罗海龙先生和徐磊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董事辞职的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罗海龙	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2026 年 4 月 8 日	2028 年 1 月 12 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徐磊	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2026 年 4 月 8 日	2028 年 1 月 12 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罗海龙先生、徐磊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罗海龙先生、徐磊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海龙先生、徐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罗海龙先生、徐磊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提高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及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罗海龙先生、徐磊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指导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转及有效工作，经公司控股股东先导汇芯（上海）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提名推荐，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苏小平先生、叶蒙蒙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苏小平先生经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担任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与董事任期一致。补选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关于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苏小平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之日起，选举苏小平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选举朱刘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调整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调整前委员会成员	调整后委员会成员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朱世会先生 委员：余舒婷女士、朱刘先生、罗海龙先生、于海先生	主任委员（召集人）：朱世会先生 委员：余舒婷女士、朱刘先生、苏小平先生、于海先生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虞熙春先生 委员：于海先生、徐磊先生	主任委员（召集人）：虞熙春先生 委员：于海先生、朱刘先生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夏雪女士 委员：于海先生、罗海龙先生	主任委员（召集人）：夏雪女士 委员：于海先生、朱刘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于海先生 委员：夏雪女士、虞熙春先生	主任委员（召集人）：于海先生 委员：夏雪女士、虞熙春先生

特此公告。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0 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苏小平先生简历

苏小平先生，出生于 1965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大学半导体材料专业，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任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董事总经理、SK（中国）投资董事总经理、威科赛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先导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先导医疗事业部负责人、奥泰医疗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并担任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半导体材料分会理事、SEMI 中国化合物半导体标准技术核心技术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小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外，苏小平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苏小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苏小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苏小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叶蒙蒙女士简历

叶蒙蒙女士，199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长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项目经理；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项目经理；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项目经理。现任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蒙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叶蒙蒙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叶蒙蒙女士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叶蒙蒙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叶蒙蒙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先导基电　公告编号：临 2026-044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真实、准确和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相应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经过对 2025 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后，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含信用减值损失，下同）46,640,000.51 元，具体如下：

项目		2025年计提减值损失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489,513.35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7,246.3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071,853.59
	小计	21,504,120.63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24,425,406.7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8,159.91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788,633.07
	小计	25,135,879.88
合计		46,640,000.51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和构成

1、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相关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2025 年度公司计提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小计 21,504,120.63 元。

2、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的相关规定，资产负债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损失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025 年度公司计提存货、合同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金额小计 25,135,879.88 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5 年度公司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金额为 46,640,000.51 元，导致公司 2025 年度合并利润表利润总额金额减少 46,640,000.51 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在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0 日

（上接 143 版）

（二）公司对其他应收款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2025 年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 81,746,187.56 元，计入当期信用减值损失 4,699,870.64 元。

（三）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2025 年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余额 1,862,933.81 元，计入当期信用减值损失 7,168,300.44 元。

（四）公司对应收票据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2025 年应收票据坏账准备余额 657,393.55 元，计入当期信用减值损失 525,960.09 元。

（五）公司对长期应收款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2025 年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 0.00 元，计入当期信用减值损失 0.00 元。

（六）公司根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所形成的价值的减少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余额 167,398.55 元，计入当期信用减值损失 0.00 元。

（七）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0.00 元，计入当期资产减值损失 0.00 元。

（八）公司对合同资产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2025 年合同资产坏账准备余额 219,438,602.78 元，计入当期资产减值损失 -20,263,737.14 元。

（九）公司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超过其可回收金额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5,789,967,320.37 元，累计折旧 2,776,699,765.13 元，固定资产净值 3,013,267,555.24 元。公司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103,150.85 元，本期未发生减值。

（十）公司根据商誉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所形成的价值的减少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商誉账面原值 148,369,982.48 元，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07,331,316.71 元，计入当期资产减值损失 -27,825,444.94 元。

二、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5,008,905.75 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48,089,182.08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326　证券简称：西藏天路　公告编号：2026-020

债券代码：188478　债券简称：21 天路 01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第四季度新签施工合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 年第四季度，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及主要建筑类子公司新签 2,000.00 万元以上施工合同 1 项，合同总额 2121.94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发包方名称	承包方名称	项目名称（全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期限
1	那曲市色尼区人民政府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那曲市色尼区第七幼儿园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	2,121.94	2025 年 12 月 10 日	24个月
合计	-	-	-	2,121.94	-	-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326　证券简称：西藏天路　公告编号：2026-021

债券代码：188478　债券简称：21 天路 01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 2025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4 月 17 日（星期五）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04 月 10 日（星期五）至 04 月 16